

泰普博佳哑光内墙漆

全哑光内墙漆

产品类型	全哑光水性丙烯酸内墙漆。
用途	该产品适用于需要全哑光效果的木材，混凝土，石膏，填料，砖和建筑材料表面，新墙面和已刷过漆墙面都适用。
认证	该产品获得芬兰建筑材料排放分类最高等级，M1级。

技术资料

固含	约 36%
有机挥发物 (VOC)	欧盟VOC值(kat A/a):30克/升。本产品VOC:≤30克/升
实际涂布率	已刷过漆表面 7-10平米/升 填料和木纤维板表面 5-8平米/升 混凝土和抹灰表面 4-7平米/升
密度	大约1.4克/毫升
干燥时间, 23°C / 50% RH条件下	
-不沾尘干	0.5小时后
-复涂时间	1小时后 在寒冷和/或潮湿的环境下，干燥过程会慢一些。
稀释剂及清洗剂	水，使用设备后立刻用水清洗。
光泽	全哑光
颜色	白色。可调制内墙漆色卡中的浅色。
耐擦洗性和耐磨性	涂层表面可抵抗轻微磨损。 根据EN 13300(ISO 11998)耐擦洗等级为3。
包装 (可用性因国家而异)	白色 2.7L, 9L, 18L
安全标识	见数据安全表

施工指引

表面处理	去除新表面灰尘和杂质。 用RENSA SUPER清洁液清洗旧涂层的表面。 对于光亮硬滑的表面用砂纸拉毛处理，并在拉毛处理后去除表面灰尘。 对于以前用胶漆或石灰粉刷过的表面要彻底去除所有的旧油漆。 不防水的腻子喷涂天花板，建议用溶剂型粘合底漆打底，如FUTURA 3 Adhesion。 用腻子将表面不平整部分找平，腻子干燥后打磨平整，去除表面灰尘。
底漆	钢铁表面需用FERREX AQUA防锈漆打底。 镀锌表面直接涂刷TELA 3。
施工	使用前充分搅拌产品，必要时用水稀释产品。 刷涂，辊涂或者喷涂一遍或者两遍
施工条件	待涂表面必须干燥，相对湿度必须在80%以下。施工和干燥过程周围空气温度和待涂表面温度必须在+5°C以上。良好的通风可加速干燥过程。
储存	严防油漆低温冻结。

本数据表所载信息是标准的，基于公司实验室检测和实际经验。Teknos承诺产品质量符合我司质量体系。但由于产品的使用通常都是在我们控制范围之外，Teknos不承担实际施工的责任。本产品只供专业使用，任何不当使用本产品后而导致的损失本公司概不承担任何责任，这要求使用人员必须在技术和工作安全方面对我司产品有足够了解。最新的数据资料，物料安全数据表和体系表请登录我们的主页www.teknos.com